

关于 2013 届卓越班学生企业学习期间 毕业信息采集的安排

2013 届（2009 级）毕业生毕业信息集中采集工作将于 11 月进行。为协助企业学习阶段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和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两个专业卓越班学生顺利完成相关工作，同时也确保企业学习正常有序进行，经与教务处、电气信息学院和机械工程学院共同研究，决定：

1、湖南工程学院 2013 届学生毕业照相和信息采集将于 11 月 8-9 日完成。因卓越班学生实习地点分散，毕业信息采集学校不统一组织，且学生为照相产生的路费、毕业信息采集费用由学生个人承担；

2、省内有意在校内随同届同专业学生进行毕业照相的卓越班学生，请提前与自己的班主任联系；班主任将费用收齐后于 11 月 5 日交学院教务秘书，由其转交教务处邹老师（58683530）。按照学校同专业照相时间，由班主任组织学生完成毕业照相与信息采集等相关事宜（[学校照相安排请见附件 1](#)）。省内不参加学校照相的学生，可自行完成照相信息采集补拍（[补拍通知请见附件 2](#)）。

3、需在实习省份完成照相和信息采集的外省学习学生请先上网，查询新华图片社在各自实习省会联系方式、照相时间与地点等信息，做好合理安排，平安完成照相和信息采集工作；如在明年四月前能够回湖南的学生，请于规定时间，到长沙完成毕业信息采集工作。

温馨提示：教育部要求高校毕业生必须在新华图片社完成毕业证和学位证的拍摄。为此，各省会新华图片社每月均会安排一定时间进行该工作。学生在补拍时，一定注意学校代码不要填错。补拍的信息，教育部会统一放在学信网上供学生查询、认证，学生在照后一个月后可以到学信网查询。

大家尽量早点照，晚了会影响照片上传，也会影响毕业证、学位证的发放！

校卓越计划办公室

2012-10-29

附件 1:

关于 2013 届毕业班学生照相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省新华图片社的安排，我校毕业生毕业照（毕业证及学位证照、网上查询）照相时间为 11 月 8-9 日，具体安排如下：

一、2013 届毕业班学生的照相时间：

11 月 8 日周四上午：

电气信息学院 17 个班

机械工程学院 14 个班

11 月 8 日周四下午：

15:30 化学化工学院 10 个班

16:40 设计艺术学院 9 个班

11 月 9 日周五上午：

8:00 计算机与通信学院 9 个班

9:00 外国语学院 4 个班

9:30 经济学院 2 个班

9:40 管理学院 14 个班

11 月 9 日周五下午：

14:30 理学院 5 个班

15:10 纺织服装学院 5 个班

15:50 建筑工程学院 9 个班

16:50 国际教育学院

二、照相地点：

南校区：南校区应院办公楼一楼

主校区：图书馆 123 会议室

具体流程：由每班班长和学习委员组织并协助本班照相。南校区在办公楼前（主校区：图书馆后门一楼大厅）集合，以班为单位，按学号排队依次进入会议室照相。照相顺序附后。

请各学院指派一名老师维持本学院照相秩序，并于11月6日前将老师姓名及电话报到教务处成绩与学籍管理科。各班级务必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指定地点集合。

三、报名时间及收费（代收）标准：

报名时间：10月30日-11月5日

收费标准：15元/人（报名时每班请带一份花名册）

请各班收齐后（没照相的直接交省新华图片社），交到各学院教务秘书处。

四、注意事项：

1、[院校代码：11342](#)

2、姓名及区位码在本学院查找，学号是学生在教务网络系统中查询成绩的学号。

3、所提供的身份证号码必须与毕业生电子注册上报盘身份证保持一致。

4、拍摄序号：照相时临时填写

5、学号、身份证号和姓名，请一律按从左至右的顺序填写，中间不要空格。

6、请各学院一定要通知到每个学生，务必要在规定的时间内回校照相，否则会影响到该生毕业证及学位证的正常获取及网上注册工作。

7、本次照相以班为单位进行拍摄，不接受单个照相，如果因为班级人数不齐不能按时拍摄，后面的班级先拍，待班级人数到齐后最后拍摄。

补充： 2013 届毕业班各专业班级拍摄时间安排和顺序

11 月 8 日上午 (星期四)

南校区：11 月 8 日周四上午 (应院办公楼一楼)：

电气信息学院： 8:00 电气工程 0901/02/03/04/05/06、

电气工程 0991/92

(17 个班) 9:10 电子信息 0901/02

9:30 自动化 0901/02/03/04

9:50 电子技术 0901/02、测控 0901

机械工程学院： 10:10 机设 0901/02/03/04

机设 0991/92

(14 个班) 11:00 工业工程 0901/02

11:20 材料成型 0901/02/03/04

11:50 机电 0901/汽车服务 0901

注意：请每班一定在规定的时间内到达拍摄地点，如果因为班级人数不齐不能按时拍摄，后面的班级先拍，待本班人数到齐后最后拍摄。

湖南工程学院教务处

2012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 2:

关于 2013 届毕业生省内照片补拍事项的通知

鉴于有部分 2013 届毕业生没有赶上学校图像采集，请学生自己到新华社湖南图像采集中心进行补拍。

补拍时间：

每年四月底之前的每周星期三（节假日除外），时间为上午 8:30-11:30；下午 2:30-5:00。

补拍地点：

长沙市迎宾路 175 号新华社湖南图像采集中心。

补拍联系人及电话：

唐老师、赵老师：0731-82250811。

湖南工程学院教务处

2012 年 10 月 28 日